

親愛的企業先進，您好：

淡江企管碩士在職專班(EMBA) 2024 年班招生活動開始起跑~

瞬息萬千的產業環境，唯有不斷充實自我，方能從容應對。無論您是想：
拓展人脈？

掌握產業最新趨勢？

追求跨領域的交流學習？

實踐創業夢想？

淡江企管 EMBA 提供給您全方位的需求，誠摯邀請您參加招生說明會，一同加入淡江企管 EMBA 的行列。

淡江企管 EMBA 張雍昇 所長 敬邀

上課地點：

台北市金華街(近捷運東門站)

連絡電話：

(02) 2621-5656 分機 2678 蔡宜潔 助理

招生說明會預計舉行日期、時間及地點為(如有變動，將以電話聯繫通知)：

日期：112 年 11 月 11 日 (六)

時間：上午 11 點

地點：台北市大安區金華街 199 巷 5 號(淡江大學台北校園)

企業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資訊

學系、所別 (代碼)	資格條件/備審資料	考試方式	評分 方式	同分參 酌順序
企業管理學系 碩士在職專班 (8410)	<p>一、資格條件：(具備下列 3 項條件之一者，方得報考)</p> <p>(一)獲學士學位或同等學力，並工作滿 1 年者</p> <p>(二)具有碩士或博士學位，並工作滿 1 年者</p> <p>(三)符合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七條規定「就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者」</p>	<p>一、書面審查</p> <p>二、面試</p>	<p>40%</p> <p>60%</p>	<p>一、面試</p> <p>二、書面審查</p>
招生 名額	<p>二、備審資料：(請於報名完成繳費後上傳，逾期不接受補件，若未於規定期限內上傳報名應繳資料，本校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)</p> <p>(一)學歷證件、工作經驗年資證明</p> <p>(二)學經歷及自傳</p>	<p>符合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七條規定「就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者」需填具「資格審查申請表」(附錄 20)，</p>		
55		<p>連同足以彰顯個人專業成就之相關證明文件最遲一併於 112 年 11 月底前繳交，經本校招生委員會審議確認後，始得同意報考。</p>		